

2023 年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直属于鹤山市卫生健康局的副科级卫生事业单位，是鹤山市的疾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监测、卫生检验和健康宣传教育的技术指导中心。中心的主要职能包括：

- 1、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
- 2、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
- 3、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
- 4、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
- 5、疾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物理、化学因子检测、评价；
- 6、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和行为干预；
- 7、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等。
- 8、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下设办公室、疾病控制股、公共卫生股、职业卫生股、门诊部、检验股、健康教育股、慢性病综合防控股和质量管理股等 9 个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2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4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5.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9.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4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5127.16	本年支出合计	5127.1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127.16	支出总计	5127.1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27.16	1059.32	4067.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240.67	1.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67	24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67	70.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0.00	1.4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0.00	1.4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5.09	699.65	45.44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63.09	617.65	45.44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23.09	617.65	5.44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00	1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00	1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9999	其他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1.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5.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9.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7.16	本年支出合计	1127.1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27.16	支出总计	1127.1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06.16	1059.32	46.8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7	240.67	1.4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67	240.6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0.67	70.6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00	120.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0	50.0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0.00	1.4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0.00	1.4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45.09	699.65	45.44
[21004]公共卫生	663.09	617.65	45.44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23.09	617.65	5.44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00	0.00	15.00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0.00	25.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00	82.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9.00	29.00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53.00	53.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19.00	119.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19.00	119.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2.00	62.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57.00	57.0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59.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923.05
[30101]基本工资	185.05
[30102]津贴补贴	57.03
[30103]奖金	133.14
[30107]绩效工资	198.1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0
[30113]住房公积金	62.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5]水费	0.2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0.80
[30215]会议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0.80
[30228]工会经费	10.36
[30229]福利费	17.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67
[30302]退休费	70.67
[30307]医疗费补助	11.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0.32	10.3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52	9.5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2	9.5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0	0.80	0.00	0.00

注： 本单位无行政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00	0.00	2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0	0.00	2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	0.00	21.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00	0.00	21.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6.8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5
[30205]水费	0.50
[30206]电费	15.43
[30207]邮电费	3.00
[30211]差旅费	0.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
[30305]生活补助	1.40
[310]资本性支出	19.49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9.49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059.32	1059.32	1059.32	0.00	0.00	0.00	0.00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1,059.32	1,059.32	1,059.3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23.05	923.05	923.0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0	54.60	54.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81.67	81.67	81.6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067.84	67.84	46.84	21.00	0.00	4000.00	0.00	
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4,067.84	67.84	46.84	21.00	0.00	4,000.00	0.00	
专项业务支出	4,001.40	1.40	1.40	0.00	0.00	4,000.00	0.00	
--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已故退休职工冼国信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 业务工作经费	4,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	0.00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行及非免规划疫苗采购、支付
医疗机构补助资金	31.00	31.00	10.00	21.00	0.00	0.00	0.00	
-- 冷链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我市预防接种疫苗的储存和运输保持在适宜的温度，保证疫苗安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 医疗 污水处理设施 建设经费	21.00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保证医疗污水排放。
公共卫生 服务专项经费	35.44	35.44	35.4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免费向城乡常住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达到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的目标。
一 水质 监测专项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了解用于卫生基本状况和水质卫生动态，为预防控制水性疾病和饮用水卫生突发事件提供可靠依据。
一 碘缺 乏病防治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助力国家脱贫攻坚，持续消除碘缺乏危害，普及碘缺乏病防治和科学补碘相关知识，全面落实防治措施。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 卫生 监测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学生近视等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工作，及时掌握近视等主要常见病和影响健康的主要因素，进一步采取针对性干预措施，提升学生常见病防控工作能力，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
— “双 随机”及传染病 分类监督评价 抽检项目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市学校、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教室（教学场所）的采光照度进行双随机抽检、记录并公布；对全市市直医疗机构全部监测，市直以下医疗机构抽查监测，口腔诊所等私人诊所不少于 5 家。
— 实验 室设备改造安 装经费	5.44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升实验室检测能力，包括：包括：核酸检测能力建设项目；理化实验室改造工程；微生物实验室改造工程；应急物资仓库及办公场所维修工程；仪器设备采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购；信息化建设工程。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127.16万元，比上年增加195.24万元，增长61.5%，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采购费用增加，上缴收入增加；支出预算5127.16万元，比上年增加195.24万元，增长61.5%，主要原因是二类疫苗采购费用增加，上缴收入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0.32万元，比上年减少0.48万元，下降4.4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5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52万元，比上年减少0.48万元。）比上年减少0.48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公务接待费0.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54.9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93.6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1.2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125.3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269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2.37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及电器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